

范鸿仙：中国新闻事业的先驱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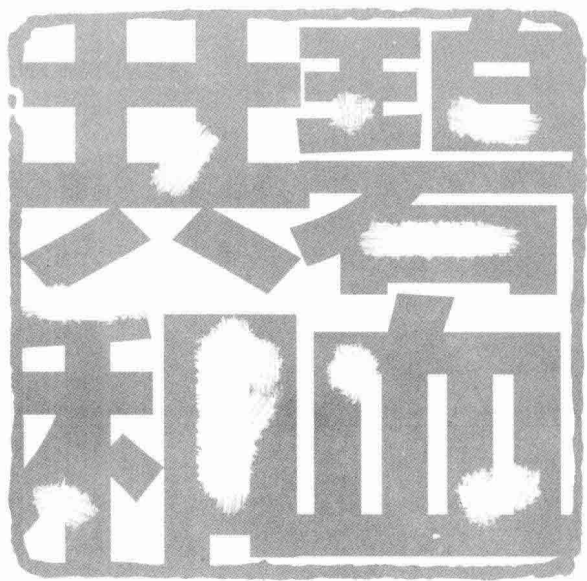


黄慧英 著

一位得到孙中山表彰，蒋介石追认
毛泽东肯定的辛亥革命元老

范鸿仙传

凤凰出版传媒集团
江苏文艺出版社
JANGSU LITERATURE AND ART
PUBLISHING HOUSE



范鸿仙传

黄慧英 著



凤凰出版传媒集团
江苏文艺出版社
JIANGSU LITERATURE AND ART
PUBLISHING HOUSE

图书在版编目 (C I P) 数据

碧血共和：范鸿仙传 / 黄慧英著. -- 南京：江苏文艺出版社, 2011 4
ISBN 978-7-5399-4238-4

I ①碧… II ①黄… III ①范鸿仙 (1882~1914)
—传记 IV ①K827=6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1)第 013898 号

书 名 碧血共和：范鸿仙传
著 者 黄慧英
责任编辑 王宏波
责任校对 沈倩倩
责任监制 卞宁坚 江伟明
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
江苏文艺出版社 <http://www.jswenyi.com>
集团网址 凤凰出版传媒网 <http://www.ppm.cn>
照 排 江苏凤凰制版有限公司
印 刷 扬中市印刷有限公司
经 销 江苏省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
开 本 718×1000 毫米 1/16
字 数 300 千
印 张 20
版 次 2011 年 4 月第 1 版, 2011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
标准书号 ISBN 978-7-5399-4238-4
定 价 30.00 元

(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、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)

序

蒋永敬

—

《碧血共和》是记述革命烈士范鸿仙对辛亥革命的杰出贡献,以及为民主共和而牺牲流血的故事,这是一部文学作品,也是一部真实历史,更是一部历史文学。我说它是文学作品,读者可以去体会;我说它是真实历史,书中的故事,绝非向壁虚构。用文学的笔法,写出正确的史事,所以我说它是历史文学。这是我读了黄慧英女士这部著作原稿——《碧血共和》的初步印象。

二

首先值得欣赏的,是《碧血共和》这本书,有新史料和新事物的发现,对我 1996 年出版的《范鸿仙年谱》有了很大的补充。我在编写范氏年谱时,曾经遇到一些难题,未能解决,而在《碧血共和》这本书中,有了答案。例如 1910 年之初,上海《民吁日报》被查封后,范氏闲居沪滨,百无聊赖;复以广州新军之役失败,深感“冬气森严,万汇枯寂,搔首问天,埋忧天地”。在此消沉悲观的气氛下,一日披阅《中国公报》,见有自署“荪楼”者,读其文雅爱其为人,旋即往谒,一见如故,纵谈之后,大为兴奋。使范氏对革命前途悲观的心情,为之一变。为何有此一变?原来是从“荪楼”的口中,得知宋教仁其人有如“诸葛亮”之足智多谋,给革命带来新希望。谈话内容虽未披露,但可断定所谈的就是宋氏“革命三策”也。而其中的“中策”(中部革命),即为范和宋等不久以后共同致力的目标,因有武昌大革命的爆发,便是这一策略的效应。追根究底,范、宋两人的结合,缘

碧血共和：范鸿仙传 | 002

于“荪楼”的一篇文章。“荪楼”何人？我曾费了一番工夫去寻找，有如“大海捞针”。结果被《碧血共和》的作者黄女士“捞”到了。“荪楼”其人，原来是宋氏的同窗好友瞿方书。说起来也很简单，这个“针”是从网路上“捞”到的。正如孙中山所说的：“知难行易。”

三

根据《碧血共和》的记述，早在1908年范氏就和胡适提倡白话文了。为了有效宣传革命，范氏对白话文非常重视，1908年7月28日，上海有《国民白话报》的发行，这是范氏和几位皖籍革命党人创办的一种日报。同年10月5日改为旬刊，名曰《安徽白话报》。黄女士在安徽博物馆找到了这份报纸，第一期就发现刊有笔名“适之”的《论承继之非理》一文。循此线索，去查证胡适的资料——《胡适留学日记》，果然大有发现，胡在1915年2月22日的《日记》中有如此一段之记述：“《民国报》（按此报应为1914年5月10日中华革命党在东京所创办之《民国》杂志，居正为发行人，胡汉民为总编辑）第六号来，中有近来政府所暗杀及捕杀之民党若干人之遗像，其一人乃吾友范鸿仙（光启）也。戊申（1908）余（胡）在上海时，李辛白、李警众及鸿仙创《安徽白话报》，余始识鸿仙。——去年（1914）居上海，有贼数人夜攻其居，君身受四创而死。呜呼！惨矣！”1908年，胡氏十七岁，就读上海公学，主编《竞业旬报》，算是一位活跃的青少年。范氏这年二十七岁，长胡十岁，两人可谓“忘年之交”。所以胡将《民国报》上刊登的鸿仙遗像小心地收藏起来，作为永久的纪念。而鸿仙当年能欣赏这位青少年，可谓“慧眼识英雄”。

四

讲到“慧眼识英雄”，也可以拿范氏和宋教仁的交往为例，范、宋二人原不相识，经过“荪楼”的转述，范对宋的才华，“倘然有思，豁然有悟，一若宋先生是余（范）前生之密友也者”。正是志同道合、惺惺相惜的意思。1910年10月《民立报》在上海出刊后，宋加入该报的行列，成为该报的主角，显然是由范氏的召致。两人也就成为莫逆之交。1911年广州“三·

二九”之役失败后，宋氏从香港回到《民立报》，两人夜话，数及死难诸友，相与唏嘘太息。为了进行宋之“革命三策”中的中部革命，即由宋与范等三十三位同志在这年7月31日成立同盟会中部总会于上海。《民立报》也就成为该会的大本营。大家分头进行，仅仅两个月零十天，武昌大革命就爆发了。此间宋、范二人为联络各方，奔走于长江中下游各地。南京的光复，不仅稳定了革命大局，也为中华民国的成立，提供了有利的条件。宋、范二氏运筹、协调之功，实居首位。此在《碧血共和》书中，已有翔实的交代。这时宋氏虚龄刚刚三十岁，范仅二十九岁。这两位青年同志，对当时复杂环境的因应，发挥了高度的智慧。然而不幸的，两人同为民主共和而牺牲，都是在三十二岁旺盛之年。更为巧合的，宋被袁党刺死，引发“二次革命”；范为“三次革命”，亦为袁党所刺死。孙中山在鸿仙殉难后告诉同志说：“其（范）死与宋教仁相类。”又说：“范君以流血洗前事（按指“二次革命”）之辱，即以种将来之果，断非徒死者也。”因此，这本书名曰《碧血共和》，是最恰当不过的了。

五

从本书的记述中，可以看出范氏之所以成为坚强有力的革命斗士，他的基本条件，是手中握有一支犀利的笔，这支笔可以说胜过十万大军，横扫千军万马，锐不可当。所发挥的革命精神，至少在两方面，一方面是对内反专制、反封建主义；另一方面是对外反侵略、反帝国主义。对内反满、反袁，已是有目共睹；对外反侵略、反帝的言论，在鸿仙主持的几个报刊中，都有强烈的表示，例如《安徽白话报》的第一期创刊号就刊登《敬告安徽人》说：“路矿二事，是全省的命脉所在，现在安徽的路矿，被他们（指英商）弄得不成东西。——主权剥去了，国体受辱了。”此事是指当年（1904）的英国商人凯约翰不遵原约，突遣英人矿师麦奎强行进入铜官山矿区，招募工人，擅自占人土地，掘人坟墓，修路建房，私采矿石，贩运出口。当年陈独秀在芜湖办的《安徽俗话报》一创刊，正赶上外务部与凯约翰续订合同事，陈就拿此事开刀。如今鸿仙接过了陈独秀当年的喇叭，大声疾呼，为民请命。嗣后《安徽白话报》各期中，不断揭露帝国主义的侵略行径。同样情形，鸿仙在《民呼》、《民吁》、《民立》各报的言论，也都

站在反帝、反侵略的前锋。例如他在《民呼日报》发表的《论中日贸易关系之切》一文，指出日本之贸易赖于中国市场者至为重要，而日本不但不对中国持以尊重友善的态度，反而极尽轻视侮蔑之能事。其对美贸易则亦依赖者多，但其对美态度则不相同。因此，鸿仙警告国人不能自觉，焉能自存！

六

总之，像范鸿仙这样一位爱国、爱民、有学识、有胆识的杰出的革命烈士，实在需要一本忠实的传记，来彰显他的人格和事功。我看黄女士撰写的这本《碧血共和》，正可称得上是一本忠实的范鸿仙传记。鸿仙的孙女烈孙女士要我为本书写序，深感荣幸而乐意为之。

蒋永敬 2010年6月于台北

〔序言作者蒋永敬(1922—)，海内外著名的近现代史学者，曾参与编纂《国父全集》，著有《国民党兴衰史》等。〕

目 录

序/001

- 一、留男不留女/001
- 二、文名冠乡里/005
- 三、凭吊古战场/010
- 四、新婚燕尔时/013
- 五、任教相国府/018
- 六、门开浪涛涌/024
- 七、芜湖新学堂/030
- 八、融入洪流中/037
- 九、神州报打虎/046
- 十、创办白话报/056
- 十一、皖矿争主权/063
- 十二、揭陕甘旱灾/073
- 十三、民呼报被讼/081
- 十四、民呼报夭折/088
- 十五、反清出分歧/095
- 十六、民吁报遇难/101
- 十七、神交众英杰/110
- 十八、民立报诞生/117
- 十九、国会大请愿/122
- 二十、缩期起风波/129
- 二十一、弹劾军机处/136

- 二十二、论战梁启超/143
- 二十三、惺惺两相惜/149
- 二十四、漫天燃星火/158
- 二十五、中部同盟会/168
- 二十六、围沪救武昌/178
- 二十七、策反江宁府/189
- 二十八、光复难产儿/199
- 二十九、宁督起争执/209
- 三十、组建铁血军/217
- 三十一、和议与裁军/226
- 三十二、官爵如羊头/236
- 三十三、生死攸关年/246
- 三十四、武力 VS 法律/255
- 三十五、讨袁举义旗/263
- 三十六、流亡聚东京/273
- 三十七、未酬身先死/281
- 三十八、萧瑟风雨情/290
- 三十九、国葬中山陵/301

后 记/308

一、留男不留女

这是皖中的一个村庄。

远远望去,这片土地仿佛是一头似醒非醒的狮子,懒散地横卧在大地上。起伏不平的山冈构成了它伶仃的骨架;田地里生长着稀疏的庄稼,好似它营养不良的卷毛;它的肚腹平地上,零零散散分布着三十多户人家,像是它身上掉了毛的一块块疤痕;环绕山冈,一眼细致的泉眼永无休止地流着悲伤的眼泪,蜿蜒注入村头一口水塘。唯独村庄的旁边,绿恹恹的一片杏林,在微风中起伏摇曳,如它颈上柔软的鬃须,给这片小小的田地,给这座因连年战事而贫瘠不堪的乡村,带来一丝生气。人们管这村庄叫杏店村,距庐州府合肥县城北约八十余华里。

清光绪八年五月初五日(1882年6月20日),又是一个古老的端午节。

太阳懒洋洋地探出头来,家家户户开始冒出炊烟,慢慢地,一股粽叶的清香在空气中弥漫开来。村西头有户范姓人家,三间草屋一字排开,门前用土墙围拢成一个院子,院门是吱吱响的木板门,裂开的门缝用布条糊着挡风。院子门口,一位六十多岁,名叫范澄清的老汉不时焦急地探出头来,向村子尽头张望。

终于,通往村子的一条狭小泥路上,急匆匆走来一个男人,他身穿



范鸿仙母亲

一套半新不旧的蓝土布衣裤，手上拎了一个小包袱，年龄在三十来岁开外。他是范姓老汉的儿子，名叫彦达，全家老小五口人，就靠他耕种家中几亩薄田度日。他的妻子董氏还没有足月，却有了临产的征兆，他是到前村去请接生婆的。他的后头跟着一个四五十岁左右的妇人，两人一前一后，一路上连走带跑往村中急急赶来。

一进院门，就听见从屋内传出阵阵产妇痛苦的呻吟声。彦达的母亲闻声从东厢房迎出来，把接生婆领了进去。

彦达松了口气，抬起袖子擦一把满脸的汗水，接过老父递过的一碗水，一饮而尽，在堂屋中间一张桌子旁坐下，抓过一把蒲扇扇起来。这里既是待客的厅堂，也是做饭的厨房。

这时范老汉的妻子龚氏，正手脚不太灵活地烧开水，她一边扒拉着稻草往灶膛里边塞，一边对儿子嘀咕：“命啊！命是注定的。生儿生女，得听天由命。”

彦达闻言双手抱头，听着里屋发出的痛苦呻吟，不时埋首发出一声声深长的叹息。前一阵，全家开了个家庭会，范老汉威严地宣布：“生男要，生女不留。”生女不留，意味着按当地习俗，落地就放水桶溺死。

彦达的妻子董氏不是本地人，她的娘家没有这种陋习。生儿她想要，虽说她已有了一个儿子，但生女她为什么不能要？女儿也是母亲身上掉下的肉啊！她不能想象，万一生下来是个女儿，怎么能眼睁睁地看着她被溺亡呢。公公提前明确告知，她懂得是让她提前心里有个准备。这个决定像个巨大的磨盘，一天天碾磨着她的神经，她终于顶不住了，那个决定她孩子生死攸关的时刻提前来到了。她痛苦地呻吟，她的产床边早已备好了一个盛满水的木桶，要在女婴第一声啼哭响起前，就让罪恶消失在氤氲的空气中。

彦达是见过世面的，生男生女他都想要。地方的风俗，生儿防老，生女赔钱，穷人家都是不要女婴的。地方的陋习，可以不管，但老人的意见，不能不听。最重要的，除了几亩薄田，他没有养活一家老小的其他生路啊！

这时，范老汉抱着一堆树枝进来，丢在灶口，拍拍手，从腰间摸出旱烟杆，慢慢塞上烟叶，边点火边说：“达，你要劝劝你媳妇，不是爹不通情理，是没办法呀。女娃除了赔钱能干啥？”

彦达接过话头，迟疑地说：“爹，其实，女娃娃也有了不得的，太平军里……”

范老汉一下瞪大双眼，异常警觉地向门外看了看，才放心地转头，伸出旱烟杆敲敲独生子的头，压低声音恶狠狠地说：“你还提长毛！前些年你瞒着我去参加什么太平军，你呀，也不想想，天要下雨娘要嫁！天能翻腾得倒过来踩脚下？幸亏你还没糊涂到把小命丢了。”范老汉向来以严格的顺从、规矩的品行来对待生活，他对社会的黑暗、人间的不公从来没有深究过。在他看来，如果一块土坯合不上社会的模子，那么一定是这块土坯不对头，而不是模子不对头。儿子曾经背着 he 企图冲出这个模子，去参加长毛，但是怎么样？长毛被杀的杀、捕的捕，庆幸的是儿子安然无恙地回来了。所以他赶快给他娶媳妇成家，让家庭这个模子来框住他。

这时，一个眉清目秀的小男孩儿嚷嚷着冲进门来说饿了，这是范家的长孙光听，已八岁。范婆婆慈爱地拉过孙子，塞给他一个粽子。范老汉的脸更阴郁了，他看着孙子，抬起眼睛盯着儿子说：“范氏门下无白丁！光听该到私塾念书了。”

这句话，如同鞭子猛抽到彦达心口。因为这两年收成不好，所以光听一直没送去念书。父亲是在提醒他，不要被媳妇的眼泪泡昏了头。

范婆婆推了一把儿子，悄悄说：“还不进去劝解劝解。”

彦达却一转身冲向自家的庄稼地。产妇的呻吟在背后时断时续，血红的夕阳也在地平线上苦苦挣扎，盼望着新生。夕照透过杏林斜斜地投向水塘，水塘里映照出黄昏的天空，薄暮中的庄稼和土色的沙尘协调得已浑然一体。

天渐渐黑下来，彦达木然地返回家中，妻子的呻吟一阵紧似一阵。他无法面对妻子乞求的眼神。他一屁股坐在院子里的柴堆上，最后的分晓迟迟不肯降临，会不会真是个懒丫头？仰望夜空，满天繁星闪烁，东方的一颗星星特别明亮，犹如一颗耀眼的钻石，他知道，它叫太白金星，也叫启明星。他呆呆想着，要是生个儿子就一切都好了，就管他叫光启，开启希望之光，再苦再累全家都心甘情愿。

突然，在闪闪的星空中，冲出一行雁群，为首的一只特立独行，似为领头雁，雁群一路啾啾叫着，队列忽高忽低，左右变迁，翩翩而行。彦达

看得呆了，忽听一声鸣叫，为首的那只一头栽下，直冲彦达而来，掉在彦达面前的院子里，彦达惊得站立起来。此时，东厢房传来一阵啼哭，接生婆探头大叫：“是个男娃哩！范大哥恭喜。”

彦达大大松了口气，压在心中的一块石头顿时落了地，这样总算向父母、妻子都有了交代。他向屋里冲了几步，忽又停下，返身回到院中寻找，哪里还有那大雁的影子。他仔细揉揉眼睛，地上除却一片明月光，连根雁毛也没有。抬头向天，天空一碧如洗，只有星星在向他顽皮地眨眼。他心中纳闷，刚刚明明看到一只大雁掉在院中。

范老汉也兴奋地披衣出来，一迭声叫道：“好！好！”

彦达从母亲手中接过儿子，小家伙已沉沉睡去，浓浓的眉毛皱成两个小疙瘩，彦达自是喜欢不尽，彦达的妻子董氏也喜极而泣。夜深了，妻子疲惫而欣慰地看着丈夫，轻声说：“给孩子取个名吧。”

彦达想起刚才的大雁，就把疑惑跟妻子说了。董氏嗔道：“怕是你愁闷过头花眼了。这时候哪能有大雁呢？雁南飞，雁南飞，大雁要到秋风扫落叶时节才会向南飞去过冬呢。”

“莫非，这是托梦，儿子是大雁投胎而来？”彦达想来不由击掌叫道，“好，太好了，我早想好了，这孩子给他取名光启；字呢？鸿仙，对，取字鸿仙。”

二、文名冠乡里

范氏的先祖是被称为宋朝第一人品的政治家范仲淹，同时他又是北宋杰出的文学家，一篇《岳阳楼记》，“先天下之忧而忧，后天下之乐而乐”，千古传诵。

明朝洪武初年，明太祖朱元璋填充凤阳郡，从苏州迁徙了四十万富民过去。范仲淹的次子纯仁的十世孙范宗旺，遂从苏州迁入盱眙。今安徽的范氏子孙就由这一支繁衍而来。范仲淹是文学大家，故而范氏有一条祖训代代相传：子孙无论贫富，都要识字，即使种田也要粗通文墨。因而“范氏门下无白丁”就在附近乡村中流传开来了。

光启渐渐长大，他最感兴趣的事，就是跟哥哥光昕去村塾。哥哥在里面跟着村塾何先生念书，光启就在门外轻轻跟着念；先生在里面教写字，光启就在门缝里偷偷地看。

夏日的一个傍晚，全家在门口晒场上喝粥，父亲对哥哥说：“光昕，今天念了什么书？待会儿把白天念的书给大家背一遍。”光昕回答说：“先生教了《百家姓》。”突然光昕发问：“我们读了《百家姓》，为什么书里没有县官的姓呀？”父亲彦达回答说：“他们是满洲人，二百多年前满洲人打败了明朝的朱皇帝，占了明朝的天下。《百家姓》呢，是我们汉人的，北宋就有了，算起来有九百多年了。”光启在一边虽似懂非懂，却挥着小拳头嚷嚷起来：“等我长大了，看我



范氏宗谱

不把满洲人赶走！”母亲忙捂住光启的嘴说：“这孩子，身子骨最弱，性子倒最烈！”爷爷从嘴里拔出旱烟袋，指着父亲彦达训斥：“这小子有反骨哩，像你，你可要管好你儿子。”光启睁大乌黑的眼睛，问道：“反骨？什么叫反骨？”

光启去私塾开蒙了。私塾何老先生发现这孩子毅力特强，上进好学，聪慧过人。教过的书过目成诵，练字认真。家中房子后面，有块大石板，已被人坐得光滑如镜，光启看到这块石板，真是如获至宝。他跑到山冈上，砍下一些小树枝，将它们烧黑，他就用这烧黑的树枝，在大石板上写字，一写一大片。写后他知道用水冲洗干净，以免影响别人来坐。

这何老先生虽然满腹文章，但年年考场失意，因此就把希望寄托在小光启身上，重点加以栽培。他对彦达说：“这孩子是可造之材哩，可不要误了人才。”

父亲彦达见他聪慧用功，因此作出了一个重大决定，家中集中财力，全力供读光启一人，其余兄弟让他们从事农耕。光启之后，又添了两个男孩，老三叫光炯，老四叫光济。兄弟四人中，唯独光启身子骨弱，不能干重体力活，但他是块读书的料。彦达在当地算是个有文化见过世面的人，早年他参加太平军，跟着英王陈玉成走了不少地方。也许是他肚子里墨水太少，也许因为他时运不济，大半辈子过去，也没能出人头地。儿子生下后，他把自己一辈子未能实现的理想，都寄托在儿子身上，希望儿子通过读书赶考，飞黄腾达，光宗耀祖。如果几个儿子都读书，实在不堪重负，不得已只能出此下策。

杏店村交通闭塞，对外联络主要依靠独轮车。地产的农作物要拿到集市上去出售，换些钱，十分不容易。光启十岁那年，为了光启的前程，彦达卖了田产房屋，举家迁往王小郢村。这王小郢离合肥很近，地势平坦，土地肥沃，挣钱要活泛得多。

彦达买下东向的三间草屋，门口有一大塘，池塘水清如镜，鱼儿在水中穿梭，鸭子在塘中嬉戏。塘边绿树郁郁葱葱，老槐树下有一口水井，水位常年上升至井口，村中勤劳的人们世代代地饮用这井中的泉水。彦达领着一家老小，迎着东升的旭日，日出而作，日落而息。

光启每天日出前就起身，来到池塘边读书。朗朗书声一直伴随着太阳悄悄地在地平线上探出头来，浮动的波光在水面上跳跃，鸭子欢叫着

扑进池塘，乡亲们三三两两到塘边淘米，家家户户冒出了袅袅炊烟。这时，光启草草吃过早饭，带上中午的干粮，向八华里外的双墩集出发。

太阳高高升起，沿途小草上的露珠不见了，光启也就到了学堂，跟随先生开始了一天的苦学。学堂设在村头祠堂内，共有大小学生三十余人。私塾老先生李淡炎约莫六十余岁，瘦瘦高高，鼻梁高挺，眼神深邃有力，终年一件蓝布长袍。他是咸丰末年贡生，虽满腹经纶，却始终不得志。于是就以教书为业，经他授业的学生中第的不下十几人，因而他闻名于方圆百里。

光启不像其他孩子，只要先生不在，就嬉闹玩耍。他很少说话，专注于书本并乐在其中，直到太阳渐渐向另一边沉下去。这时，是他离开学堂回家的时间了。

回家途中，他不必像去时那般匆忙，他边走边诵读白天在学堂所习内容。有时，他会在路边驻足凝望，远处，灰蒙蒙的天空，起伏的山冈，田间人们劳作的身影，极像一幅古朴的赭色油画。然而他能读懂，这是千百年来最为沉重的色彩。近看，犁开的垄沟，纵横交错，均匀地被拉成各种形状，就像棋盘似的。他年迈的爷爷、操劳的父亲、体弱的母亲，常年在这样的棋盘里劳作，盘算着怎样拨弄土坷垃，才能多赢得收成。甚至两个年幼的弟弟，小小年纪，也得每天割草喂猪、下地放羊，以补贴家用。

他懂得，自己只有吃得另一种苦中苦，才能对得起全家人。春去秋来，酷暑寒冬，每天晚上，他在极其简陋的卧室里，在豆子大的桐油或菜油灯下，练字或读书到深夜。他读了他能找到的所有的书，以满足自己的求知欲望。凡诸子百家、诗词歌赋、稗官野史、近人文集等，他无不一一浏览。几年下来，他成了私塾中的大学长，他为乡亲们写春联，写诉状，文名渐渐传了开来。他不仅自己攻读，还帮助老师辅导一些后来的小学生。

李老先生走了几天都没有回来。光启义不容辞走上教坛，负起大学长的职责。光启带领大家先认真读书写字，然后讲英王打仗的故事。

光启讲完了，学弟们听得带劲，有人说道：“反满是要杀头的噢。”

光启激动地回答：“满人欺压我们汉人，我们汉人为什么要任满人宰割？你们知不知道，北京城里康有为正在变法呢。”

光启听说变法，那还是前一阵。一天夜里，月朗星稀，他从外面回

家，经过寺庙，遇到有人慌里慌张，担了泥菩萨搬家。光启十分奇怪，边上听人家说，原来康有为学了外国人，要开学堂，皇帝听了康有为的话，要废佛教，拿天下庙宇来办学堂，所以那些尼姑先着了急，趁夜里赶来带着菩萨逃难。光启在那时，耳里听着“康梁变法”的话，再去询问李老先生，晓得了变法是怎么回事。

光启说完，冲到教房外，拢起一堆泥土，高声叫道：“谁去拎桶水来？我们来做打仗游戏。”早有学弟到井边拎了一木桶水来。光启把一桶水“哗”地倒入泥堆中，和起稀泥来；大家不知他要干什么，都奇怪地围在边上看着。一堆稀泥和好了，他堆起一个泥台，又塑起一个半身泥人，随手抓住一根树枝，在泥人身上写了“皇帝”二字，又在泥台上写上“龙椅”二字。他使劲搓着手上的脏土，指挥孩子们分成两派，一派扮满人，守护龙椅；一派扮太平军，攻打龙椅。

光启自然指挥进攻，三下五除二，就把守龙椅的孩子冲到了一边，他大喊道：“大家快来看呀。”他边喊边把泥人和泥台给掀翻在地，厉声说道：“无道昏君，就像泥塑木雕一样，把他打倒是很容易的。北京城里在变法，我们也来变法啊……”

学生们“轰”的一声散了，一窝蜂跑进教房。光启扭头一看，呆若木鸡，原来是老师回来了。李老先生的长袍上满是灰尘，脸上疲惫不堪。多年后，光启才知道，先生这次突然离开去合肥是为了什么。

光启一时不知所措。先生面有怒色，皱眉看着他。他目光一扫，看到了地上的泥台、泥人，正要发作，他又看到了上面的字。他凑近一看，脸色由怒变嗔，问光启说：“你们在干什么呢？”

光启松了口气，他断然说道：“我告诉他们，无道昏君，就像泥塑木雕一样，打倒是很容易的。”

老先生第一次微微笑了，他摸摸光启的头，说：“好好读书，以后你一定会成为栋梁之材的。”自此以后，他对光启悉心教导，格外器重。他并不怎样特别地告诉光启什么，但是从他讲历史经常说到六朝五代和宋明亡国的事，光启不知不觉了解了所处的时代。他又总叫光启等学生在课外看《天演论》、《法意》和《伯牙琴》一类的书，光启又不知不觉懂得了为何要变法。

那天傍晚，光启回到家中，母亲正在灶台前忙碌着做米粉水饺。光